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绿色生活

创建行动方案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历届全会精神，按照省、市两级政府要求，结合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工作实际，制定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方案如下：

 **一、主要目标**

通过开展节约型机关等创建行动，广泛宣传推广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、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建立完善绿色生活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，推动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取得显著成效，生态文明理念更加深入人心，绿色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广，在全局上下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社会氛围。

 **二、基本原则**

系统推进。统筹开展重点领域的创建行动，在理念、政策、教育、行为等多方面共同发力，形成多方联动、相互促进、相辅相成的推进机制。

广泛参与。引导和推动创建对象广泛参与创建行动，整体提升创建领域的绿色化水平，避免创建行动成为仅有少数对象参与的评优选优活动。

突出重点。创建内容不要求面面俱到，要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合理确定创建对象和创建范围，明确重点任务和主要目标。

分类施策。根据各单位的实际情况，制定各有侧重、体现特点的具体方案，相关目标要充分考虑不同工作内容和自身特点，既尽力而为，又量力而行。

 **三、创建内容**

（一）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。以局机关作为创建对象。健全节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，强化能耗、水耗等目标管理。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，带头采购更多节能、节水、环保、再生等绿色产品，更新公务用车优先采购新能源汽车。推行绿色办公，使用循环再生办公用品，推进无纸化办公。

（二）绿色家庭创建行动。以广大干部职工家庭作为创建对象。努力提升家庭成员生态文明意识，学习资源环境方面的基本国情、科普知识和法规政策。优先购买使用节能电器、节水器具等绿色产品，减少家庭能源资源消耗。主动践行绿色生活方式，节约用电用水，不浪费粮食，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，尽量采用公共交通方式出行，实行生活垃圾减量分类。积极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、义务植树、环境监督、环保宣传等绿色公益活动，参与“绿色生活·最美家庭”、“美丽家园”建设等主题活动。

（三）绿色学校创建行动。以中小学作为创建对象。开展生态文明教育，提升师生生态文明意识，中小学结合课堂教学、专家讲座、实践活动等开展生态文明教育，打造节能环保绿色校园，积极采用节能、节水、环保、再生等绿色产品，提升校园绿化美化、清洁化水平。培育绿色校园文化，组织多种形式的校内外绿色生活主题宣传。

（四）绿色科室创建行动。以各科室作为创建对象。建立健全办公环境建设和整治制度，促进营造科室适宜办公环境，提高机关办公信息化智能化水平，培育科室绿色文化，开展绿色生活主题宣传，贯彻共建共治共享理念，发动干部职工广泛参与。

（五）绿色出行创建行动。合理布局建设公共绿地，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和健身设施。优化停车管理和公共设施管理，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。推广节能和新能源车辆，鼓励干部职工降低私家车使用强度。

（六）绿色建筑创建行动。以学校重点项目作为创建对象。引导新建建筑和改扩建建筑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、建设和运营，加强技术创新和集成应用，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，推广新型绿色建造方式，提高绿色建材应用比例，积极引导超低能耗建筑建设。加强绿色建筑运行管理，定期开展运行评估，积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、合同节水管理，引导用户合理控制室内温度。

**四、组织领导**

（一）高度重视

各单位要按照本方案确定的主要目标、基本原则、创建内容等要求，高度重视，根据本单位实际研究制定专题活动创建方案。按照“制定专题方案、党员干部带头、结合活动重点、引导师生参与”的总体要求，组织开展有计划安排、有形式创新、有时间节点、有督促检查、有效果总结的系统化活动。活动要注重形式创新，突出工作重点，明确具体要求，覆盖全体干部职工和广大师生，力戒形式主义。

（二）协同推进

各单位要加强对创建行动的统筹协调，对工作落实情况和成效开展年度总结评估，及时推广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，督促推动相关工作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

各单位通过校报校刊、广播电视、校园网络、橱窗板报、电子屏幕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及时报道创建活动开展的情况和实效。利用全国节能宣传周、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，举办绿色生活专题讲座、开展节能环保活动，大力宣传推广绿色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